**2024年广州市“国际学术会议之都”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本项目支持由国内外科技类社会组织来广州市举办，以自然科学学术研究、学科发展、科技创新等为主题的国际学术会议、国内高端学术会议、创新沙龙及其他学术会议。其中，国际学术会议的参会代表应来自三个以上国家或地区（不含港、澳、台地区）。自2024年开始，为提升项目影响力，“花城院士科技峰会”纳入“国际学术会议之都”建设项目，统一征集。

**关于本项目选题**：项目应围绕加快实现本地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广州市“1312”思路举措和广州市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重点领域高质量发展等相关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选题。本年度优先支持选题结合《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简称《南沙方案》)《广州市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的行动方案》的科创需求。

**一般要求包括**：会场举办地应在广州。会议方案须设会前的学术论文征集，会中专题交流，会后提炼研讨报告或决策建议三方面的内容，提升会议研讨针对性和实用性；联合申报项目的，需提供合作协议并明确分工责任。

已获得国家级、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或市级其他部门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再次申报。

第一档及第二档获得立项后，资助金额不超过立项项目决算总额的70%。

可申报类别包括：

一、第一档国内外高端学术会议（项目编号：GX202401）

**（一）申报对象**

国家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作为第一主办方，联合广州地区科技类社会组织、科研机构等单位申报，申报时应提供社会组织等级评估证明（如无，应出具相关说明）。

**（二）项目内容和要求**

1.会期不少于3天；

2.参会人员含按广州市高层人才认定标准达到A类水平的专家数量不少于10名，其中，达到中国两院院士、发达国家院士水平以上的专家不少于3人。

3.国际学术会议正式代表数量应不少于150人，国内高端学术会议不少于300人；

4.申报单位须做好专家答辩（可远程答辩）的相关准备；

5.应根据会议成果，至少提炼1期《科技工作者建议》。

**（三）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3项，每项资助总额不超过70万元，分两次拨付。

**（四）执行期限**

项目实施期自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二、第二档学术会议

**（一）第二档学术会议类（项目编号：GX20240201）**

**1.申报对象**

国家级、本省、本市科技类社会组织及联合体，规模以上的企业（年营业收入500万以上）作为第一主办方。科技类社会组织需提供社会组织等级评估证明（如无，应出具相关说明）；企业则需提供法人营业执照、上一年度的企业会计报表。

**2.项目内容和要求**

（1）会期不少于2天；

（2）参会人员含按广州市高层人才认定标准达到A类水平的专家数量不少于6名，其中，达到中国两院院士、发达国家院士水平以上的专家不少于2人；

（3）国际学术会议正式代表数量应不少于50人，国内会议应不少于100人；

（4）应根据会议成果，至少提炼1期《科技工作者建议》。

**3.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2项，每项资助总额不超过20万元，分两次拨付。

**4.执行期限**

项目实施期自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二）“花城院士科技峰会”项目类（项目编号：GX20240202）**

**1.申报对象**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内外科技类社会组织、科研机构及科技型企业。申报主题应与其涉及的专业、产业领域有紧密关联性。

**2.项目内容和要求**

（1）参会院士原则上不少于5名；

（2）正式代表数量应不少于100人；

（3）单位合作申报项目的，应提供合作协议，协议中应明确各自承担的工作责任等；

（4）应根据会议成果，至少提炼1期《科技工作者建议》。

**3.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3项，每项资助总额30万元，分两次拨付。

**4.执行期限**

项目实施期自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三、第三档学术会议（项目编号：GX202403）

**（一）创新论坛和沙龙（项目编号：GX20240301）**

**1.申报对象**

广州市学会、协会、研究会等科技社团，以及建有科协组织的企业作为第一主办方。

**2.项目内容和要求**

（1）会期不少于1.5天；

（2）会议应含广州市高层人才认定标准A类专家数量不少于4名，且项目主持人应为35岁以下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其中，达到中国两院院士、发达国家院士水平以上的专家不少于1人；

（3）会议正式代表数量应不少于50人。

**3.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3项，每项资助总额不超过8万元，分两次拨付。

**4.执行期限**

项目实施期自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二）广州市科技社团交叉科技创新青年论坛（项目编号：GX20240302）**

**1.申报对象**

广州市科协业务主管的科技社团。

**2.项目内容和要求**

（1）会期不少于1.5天；

（2）会议应含广州市高层人才认定标准A类专家数量不少于2名，且项目主持人应为35岁以下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青年科技工作者，提供既往组织类似活动证明材料；其中，达到中国两院院士、发达国家院士水平以上的专家不少于1人。

（3）会议正式代表数量应不少于50人。

**3.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支持1项，资助总额不超过8万元，分两次拨付。

**4.执行期限**

项目实施期自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三）学会联合体科技创新论坛（项目编号：GX20240303）**

**1.申报对象**

广州市科协所属科技社团联合体。

**2.项目内容和要求**

（1）会期不少于1.5天；

（2）会议应含广州市高层人才认定标准A类专家数量不少于2名，其中，达到中国两院院士、发达国家院士水平以上的专家不少于1人。

（3）会议正式代表数量应不少于50人。

**3.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支持1项，资助总额不超过8万元，分两次拨付。

**4.执行期限**

项目实施期自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四、团体会员学术能力提升类（项目编号：GX202404）

**（一）申报对象**

广州市科协团体会员。

**（一）项目内容和要求**

（1）会期不少于1天；

（2）项目主持人应含45岁以下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科技工作者，能提供既往组织类似活动证明材料者优先；

（3）会议应含广州市高层人才认定标准A类专家数量不少于1名；

（4）会议正式代表数量应不少于30人（其中35岁以下青年科技工作者需占半数）。

**（二）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支持不超过12项，每项资助总额不超过3万元，一次拨付。

**（三）执行期限**

项目实施期自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五、广州市“国际学术会议之都”成效提升项目（项目编号：GX202405）

**（一）申报对象**

具备宣传服务能力且具有良好公众传播渠道的单位。

**（一）项目内容和要求**

1.汇编广州市“国际学术会议之都”建设项目活动指南；

2.配合市科协跟进、督促“国际学术会议之都”各承办单位信息收集、汇总、项目开展及考核评价等工作；

3.收集汇总“国际学术会议之都”建设项目相关视频、图片、案例、总结等资料；

4.拍摄年度总结宣传片,设计脚本，结合外拍与采访,剪辑制作1部不少于5分钟的宣传片；

5.联合各知名媒体、新媒体，全方位宣传不少于2场重大项目活动；

6.提交不少于60分钟已筛选的优质素材；

7.收集、提炼、汇编每场学术会议的科技建议。

**（三）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按照事前资助方式，支持1项，支持经费不超过30万元。

**（四）执行期限**

项目实施期自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附件：

1-1.[广州市建设“国际学术会议之都”项目申报书](https://www.gzast.org.cn/data/attached/files/20240111/1704974158985030889.docx)；

1-2.[国际学术会议之都——团体会员学术提升及成效提升项目](https://www.gzast.org.cn/data/attached/files/20240111/1704974310476001731.docx)；

1-3.[广州市高层次人才——“杰出专家”认定标准](https://www.gzast.org.cn/data/attached/files/20240111/1704974407648039335.docx)。